

河南莘川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专项
法律顾问成交公告

(招标编号: QYZB-2024-12-11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[001]河南莘川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
的专项法律顾问:

中标人: 湖南途顺律师事务所

中标价格: 19.000000 万元

二、其他: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采购项目编号: QYZB-2024-12-11
- 采购项目名称: 河南莘川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
的专项法律顾问
- 采购方式: 竞争性谈判
-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: 2024 年 12 月 25 日
- 评审日期: 2024 年 12 月 31 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成交供应商: 湖南途顺律师事务所

地址: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新河路 470 号湖南粮食中心批发市场综合楼 6 楼 609 室

项目负责人: 李获航

成交内容: 对本次债券发行进行法律尽职调查, 并就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律师解决方案; 对本次债券发行提供咨询策划(包括提出建议; 审查有关法律文件; 提供法律咨询; 参与讨论有关方案等形式)、起草相关法律文件等; 对本次债券进行法律审查, 并为采购人申请债券挂牌转让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成交价: 壹拾玖万元整(小写): 190000.00 元

服务期限: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服务结束为止

质量要求: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, 满足采购人需求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杨洁、段焱昭、宋红伟

四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成交公告在同时在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上发布。本公告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本成交公告公示期（1个工作日）满后7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一并提交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的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五、其他补充事宜

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的通知（豫招协（2023）002号）文件，招标代理服务费3230.00元，由成交人支付。

六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采购人：河南莘川清洁能源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陈媛

电话：15978323527

地址：卢氏县东明镇产业集聚区洛河东路与卢敖北路交叉口北侧6号

采购代理机构：河南庆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郭晓湘

电话：13103989669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80号河南省大学科技园（东区）25号楼3层301室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河南莘川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河南莘川清洁能源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卢氏县东明镇产业集聚区洛河东路与卢敖北路交叉口北侧6号

联 系 人：陈媛

电 话：15978323527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庆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 80 号河南省大学科技园(东区)25
号楼 3 层 301 室

联 系 人： 郭晓湘

电 话： 13103989669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_____（盖章）